

# 臺北市中山區 106 年 10 月份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0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6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李區長美麗

記錄：黃卉萍

肆、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略)

伍、主席致詞

區務會議為區級單位意見交流平台，若各單位有需區級單位共同協助或問題之解決，請於會議提出討論。

## 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常見詐騙手法話術解析與因應之道【假冒機構(公務員)詐財】

(一)手法及話術解析

1. 假冒健保局、醫院及中華電信，謊稱證件遭冒用，疑似被作為詐騙人頭帳戶。
2. 假冒警察人員謊稱將協助於電話中製作筆錄，再告知涉嫌刑案，須配合偵辦並遵守偵查不公開原則，要求將金錢交由法院監管，否則帳戶將被冒領或凍結。
3. 要求民眾至超商收取法院傳真，請民眾提領存款交給假書記官或匯款至監管帳戶。

(二)預防策略

1. 接獲陌生來電告知涉入刑案或收到疑為政府機關公文書，應小心求證，先詢問對方單位、職稱、姓名等，掛斷電話後再向該單位求證。
2. 檢警調等單位處理司法案件，如有必要將以通知書通知涉案人到案說明或至指定機關繳交款項。民眾若有疑慮應及時撥打「110」通報警方派員處理，或撥打「165」反詐騙諮詢電話諮詢

## 二、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山區清潔隊

(一)臺北市自 10 月 2 日起實施高架道路洩水孔清疏專案 請用路人小心駕駛注意安全為維護臺北市高架道路洩水孔暢通，避免因垃圾及塵土阻塞而影響排水功能，臺北市環保局將自 106 年 10 月 2 日起至 11 月 24 日止，於每日凌晨 0 時至 6 時（計 41 個工作天），實施本市 8 座高架道路洩水孔專案清疏。環保局提醒駕駛人行經作業路段時，務必減速慢行，小心駕駛。

環保局表示，清潔隊除於平日巡檢各高架道路洩水孔，每年亦會針對本市高架道路洩水孔進行 2 次全面性的專案清疏。該局呼籲用路人勿隨手將垃圾拋出車外，共同維護道路整潔，亦可避免洩水孔因垃圾阻塞而影響排水功能。另清疏期間造成的不便，敬請市民見諒。

(二)守護環境生態 北市環保局查獲首宗違規使用除草劑案件為維護環境生態與市民健康，臺北市去年訂定「臺北市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

管理除草劑販賣及使用。臺北市環保局表示，條例施行後，該局及依法進行各項查核及環境稽查。日前查獲首宗違法使用除草劑案件，依法開罰。

臺北市環保局表示，該案位於北市南港區鄰近東新街 1 處埤塘周邊，查獲土地所有權人違規使用除草劑，現場植物散發藥劑異味，有污染土壤及鄰近水體，導致生態破壞之虞，經環保局委託環保署認證之檢測機構檢驗，從植物檢體中驗得含高濃度的除草劑主要成分-嘉磷塞，顯見除草劑使用之違規事實明確。另該土地屬於公園用地，並非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之農業區或保護區，依法不得使用除草劑，已違反「臺北市除草劑自治條例」第 4 條規定，經環保局開罰土地所有權人新臺幣 5,000 元罰鍰，成為該條例實施以來首宗違法遭開罰的案件。

「臺北市除草劑管理自治條例」自 105 年 9 月 2 日生效，臺北市環保局秉持該自治條例執法三項要點：「源頭管制」、「農藥農用」、「末端管控」執行臺北市除草劑管理。新法公布實施後，除草劑只能販售給具農民身分者，以落實「源頭管制」除草劑流向；同時只有農業區及保護區做為農業生產的土地可使用除草劑，以確保「農藥農用」；此外，非農用土地經環保局檢測發現違規使用除草劑者，處 5,000 至 5 萬元罰鍰，以強化「末端管控」除草劑使用。環保局提醒民眾務必合法使用除草劑，以免違規受罰。

臺北市環保局表示，不當使用除草劑將影響民眾的居家生活環境品質，尤其臺北市人口群聚，除草劑違規使用不但污染環境，還會影響人體健康，為守護市民健康，環保局於今（106）年針對轄內農藥販賣業者 20 家、大型公園綠地及河濱公園 23 處、公園維護單位 29 處、購買使用除草劑之農民所有農地 10 處等進行巡查，皆未發現除草劑濫用情事，環保局將持續執行除草劑管理「源頭管制」、「農藥農用」、「末端管控」三項要點，以杜絕臺北市非農用土地濫用除草劑影響環境生態。

### 三、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中北及中南稽徵所

- (一)「納稅者權利保護法」預定於 106/12/28 施行囉！關於納稅人權益的保護，主要分為五大重點方向：落實正當法律程序、維持基本生活、公平合理課稅、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組織、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
- (二)菸稅自 106 年 6 月 12 日起調漲!!! 由每千支(公斤)徵收 590 元調漲至 1,590 元，新菸漲價部分之稅課收入將全數用於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另為避免業者利用舊稅菸品混充新稅菸品銷售賺取差價牟利，財政部業於 106 年 4 月 25 日公告新稅菸品辨識標記，規範菸品產製廠商及進口商對於新制施行日後出廠或進口之菸品，應於包裝上刊印或黏貼辨識標記，俾利消費者辨識。
- (三)房地合一稅制改革：為健全不動產稅制，促使房屋、土地交易正常化，個人及營利事業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交易房屋、房屋及其坐落基地或依法得核發建照執照之土地，其交易所得應依所得稅法第十四條之四至第十四條之八及第二十四條之五規定課徵所得稅。

- (四)消費者於貨物稅條例第 12 條之 5 條文生效後報廢或出口中古車，購買之新車始有減徵貨物稅之適用。有關中古車汽（機）車報廢或出口換購新車減徵退還新車貨物稅之申請相關規定，消費者可至財政部網站（<http://www.mof.gov.tw/>）或賦稅署網站（<http://www.dot.gov.tw/dot/index.jsp>）查詢，若有疑問亦可洽各地區國稅局免付費電話 0800-000-321。
- (五)持非中華民國護照入境，且自入境日起在中華民國境內停留日數未達 183 日之外籍旅客，同一天內向同一家貼有【退稅標誌】之特約商店購物，累計含稅消費金額達新臺幣 2,000 元以上，且自購買日起 90 日內攜帶出境者，即可於購物當日向該商店申請開立退稅表單，並可選擇三種退稅方式『機場或港口退稅』『現場小額退稅』『特約市區退稅』，擇一辦理申請退還營業稅。
- (六)最新稅改方向議題，建立跨境電子商務課徵加值型營業稅制度，另依財政部 94 年 5 月 5 日台財稅字第 09404532300 號令訂定「網路交易課徵營業及所得稅規範」第 3 點規定，在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及營業代理人之外國營利事業利用網路提供社群廣告服務予我國營利事業所收取之報酬，為我國來源所得，我國營利事業應於給付報酬時，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辦理扣繳及申報。
- (七)公用事業 105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啟動電子發票，水、電、瓦斯及電信帳單可對獎！共同推動雲端新享受，創造生活無紙化。
- (八)不動產買賣預約健診服務，設不動產稅務秘書：以瞭解並協助民眾解決不動產買賣相關稅務疑難問題，藉由專人面對面稅務健診方式，提供客製化輔導服務，以致力創新便民，建構和諧徵納關係，落實愛心辦稅宗旨。
- (九)財政健全方案-所得稅制改革措施於 103 年 6 月 4 日修正公布所得稅法部分條文，調整股東獲配股利淨額之可扣抵稅額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修正綜合所得稅課稅級距並輔以配套措施，以協助改善所得分配、增加國庫稅收及健全財政。
- 修正兩稅合一「完全設算扣抵制度」為「部分算扣抵制度」：
- 本國個人股東、外國股東獲配股利或盈餘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減半。
  - 非小規模營利事業之獨資、合夥應辦理營利事業所稅結算、決算及清算申報並繳納應稅額半數。
- 調整綜合所得稅稅率結構，增加所得淨額超過 1,000 萬元部分，適用 45% 稅率。
- 訂定配套措施：
- 提高個人綜合所得稅標準扣除額、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
  - 中小企業增僱員工薪資費用加成減除。
  - 放寬中小企業研發投資抵減條件。

- (十)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建立幸福美滿社會，抑制投機、照顧弱勢、公義永續、回饋社會，另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俗稱奢侈稅），不動產部分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停徵。
- (十一)財政部政策宣導-「兩岸租稅協議」好處多，一減二增三獲利，資訊交換好放心。
- (十二)「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自 106 年 1-2 月期起，100 萬元獎項由 10 組調增為 15 組，另 2,000 元獎項也由 8,000 組調增至 10,000 組，請多利用載具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
- (十三)性別主流化(CEDAW)-租稅平等：①促進租稅平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 ②因家庭暴力而取得保護令者，得與配偶分開申報 ③配偶相互贈與之財產不計入贈與總額計算 ④男女皆平等，同享繼承權。
- (十四)103 年 9 月起「全面免附地籍謄本」之便民服務措施。對於貪腐零容忍，民眾如遇不法情事請踴躍向政風單位檢舉，檢舉專線 23752607。
- (十五)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 (十六)提醒您：國稅局不會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來通知退稅，也不會要求您去操作 ATM 來轉帳退稅，若有相關疑問請撥打內政部反詐騙檢舉專線 165。

#### 四、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北及中南分處

- (一)臺北市稅捐處將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晚上 7 時至 8 時 30 分，於該處後棟一樓節稅教室辦理免費講座，本次主題為「**土地增值稅簡介**」，想瞭解更多稅務知識與維護節稅權益的民眾，請趕快報名參加，網路報名請至該處網站（網址：<http://www.tpctax.gov.taipei>）首頁/活動訊息/106 年節稅教室報名專區，電話報名請撥 2394-9211 分機 166 或傳真至 2351-4382 宣導股何小姐，該處地址為臺北市北平東路 7 之 2 號。
- (二)臺北市稅捐稽徵處為提升服務品質，提供弱勢「**到府服務**」，歡迎民眾善加利用。  
**服務對象**: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者，行動不便之老人;社區申辦轉帳納稅、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優惠稅率且件數 20 件以上者。
- (三)申辦臺北市稅捐稽徵處稅務案件已全面免附戶籍謄本及地籍謄本。
- (四)地方稅稅務申辦請多利用財政部稅務入口網、臺北市民 e 點通、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入口網，提供線上查詢及申請服務，省時又方便。

#### 五、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 (一)自 104 年 2 月起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改成隨到隨辦，可自由選擇口試或筆試，參加者可獲得贈品耐熱玻璃保鮮盒提袋組 1 份，敬請宣導至中山戶所報名。
- (二)凡透過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申請在中山戶所「『網路預約』結婚登記」的新人，中山戶所為了祝福新人，特別準備了 1 份精美小禮，

共同見證新人的幸福，敬請宣導。

- (三)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土地登記之申請，當事人已於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印鑑登記者，得於登記申請書適當欄註明「使用○○戶政事務所登記之印鑑，並同意地政機關利用電腦處理查詢」，該登記申請書及證明文件等所蓋用之印鑑印文經地政機關以電腦處理達成查詢並核驗相符者，得免檢附當事人印鑑證明。如有疑問請向本市各地政機關洽詢。

#### 六、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 (一) 50 歲以上成人：可持健保卡，至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中山門診部(臺北市松江路 367 號 1 樓)施打，無須掛號費。
- (二) 未滿 50 歲成人：依據 105 年 5 月 5 日市長與松山、建成及大安地政事務所同仁面對面溝通座談會議紀錄，針對第一線櫃檯同仁，衛生局前於 106 年 4 月 27 日函請各局(處)造冊，並已於 106 年 9 月 30 日前將「接種通知單」函送各局(處)，請該接種對象持接種通知單，於本市市政大樓提供流感疫苗設站時接種，亦可至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附設中山門診部(臺北市松江路 367 號 1 樓)施打。
- (三) 敬請電洽 2501-4616 轉 9，由專人為您服務。

#### 七、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市長裁示本局與建管處一同推動頂樓加蓋裝設住警器，請與會單位協助宣導，有需要者可電話洽詢。

#### 八、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略)

#### 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園藝工程隊(略)

#### 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 (一)106 年度身心障礙市民運動會訂於 10 月 28 日、10 月 29 日、11 月 4 日、11 月 5 日辦理，本區參賽人員共計 30 人業已報名完畢。
- (二)106 年度銀髮族運動會預計 10 月 15 日報名截止，訂於 10 月 21 日假臺北體育館辦理運動會。
- (三)本年度第 2 次守望相助隊講習，已於 10 月 2 日下午，假本所 10 大禮堂辦理完畢。
- (四)106 年度基層建設人員出國考察進度：考察出發時間訂於 106 年 10 月 12 日(四)下午 21 時，將請里長於本區行政大樓門口集合後乘遊覽車前往桃園國際機場搭機。
- (五)有關 106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之「臺北市里長出具證明作業要點」修正條文，唯有「學生獎助學金(清寒)證明」得向里長申請核發證明書，其餘要點項目皆無須由里長出具證明。
- (六)環保局訂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一)14:00 假中油大樓國光會議廳辦理環保義工大隊頒獎典禮，本次環保獎章獲獎義工計有劍潭里 7 位。
- (七)公務單位租借區民活動中心，仍須自行負擔水電費。

#### 十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 (一) 106 年度百歲人瑞金鎖片及敬老狀致贈作業，請依下列事項辦理：

- (1)致贈敬老禮品由百歲人瑞本人親領為原則，如需由他人代為領取時，以直系血親代領為優先；若無直系血親可代領，得由其他親屬代領；如均無其他親屬者，方得由村里長或機構負責人代為領取。若非本人及直系血親領取者，請另簽具切結書，並請拍照存證以防爭議。
- (2)請百歲人瑞或代領人當場確認敬老禮品送達無誤後，於印領清冊上簽章。
- (3)人瑞若失聯、資格改變，或於領取禮品前辭世者，不得領取，多餘禮品應併同印領清冊繳回。
- (4)如發現名冊上未列具之人瑞，請逕新增於印領清冊上，並由現有禮品調度發送。

(二) 9 月份社會課為民服務明細如下

1. 106 年 9 月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福利：

- (1)核補發身心障礙者手冊 351 本。
- (2)受理悠遊卡 674 件。
- (3)受理老人中低收入生活津貼申請 21 件。
- (4)受理身心障礙者器具補助 54 件。
- (5)受理身心障礙者者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用電優惠 2 件。
- (6)受理公益彩券申請 0 件。
- (7)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5 件。
- (8)清寒證明 5 件。

2. 受理育兒津貼 152 件。

3. 就業輔導：受理以工代賑申請 0 件。

4. 社會救助：

-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併計(106 年 4 月份起)申請 59 件。
- (2)臺北市急難救助 21 人、核發 88,000 元，馬上關懷 10 人，核發 145,900 元。
- (3)低收入戶喪葬補助 0 戶，核發 0 元。
- (4)天然災害救助金 0 戶，救助金 0 元。

5. 國民年金：金所得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受理件數 7 件；合格件數 8 件。

6. 社區發展：

106 年 9 月份分別輔導各社區召開會員大會 2 場、理監事聯席會議 0 場、輔導舉辦各項活動 2 場。

7. 健保業務：

106 年 9 月份社會課辦理本區全民健康保險第一類里鄰長健保、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第六類地區人口健保投保對象健保申請案件 2,005 件，詳細如下：

- (1)加保(轉入)462 件。
- (2)退保(轉出)263 件、中斷 13 件。
- (3)停保 271 件。
- (4)復保 159 件。
- (5)變更基本資料 367 件。
- (6)開卡人數 191 件。
- (7)列印繳款單 229 件
- (8)代辦健保 IC 卡 23 張。
- (9)傳真辦理轉出變更 24 人。
- (10)申請全民健康保險保險對象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 2 件。
- (11)跨區申請復保 1 件。

## 十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 (一)區民活動中心相關工程

1. 「區民活動中心牆面粉刷及整修工程」案，拆成兩個案分別辦理發包，如下：
  - (1)「106 年度中山區區民活動中心節能整修工程」案：於 106 年 7 月 7 日決標，得標廠商「茗竑科技有限公司」，106 年 7 月 21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議，106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0 月 16 日完工，目前履約中，已施工 LED 燈管更新之區民活動中心計 16 處，分別為：崇實、下埤、埤頭、長安、民安、松花、金泰、大直、行孝、行政、北安、新庄、中原、康樂、林森、中山等 16 區之轄區內區民活動中心(含里辦等建物所有權之本所保管範圍區域)。
  - (2)「106 年度中山區區民活動中心牆面粉刷工程」案：得標廠商「彩星油漆工程行」，於 106 年 7 月 11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於 106 年 7 月 18 日開工，106 年 9 月 30 日完工，後續辦理擴充展延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本年度所使用單位所提需求 12 處區民活動中心，均已施工：民安、大直(樓梯間)、金泰、松花、長安、康樂、北安、中山、中原、朱馥、新庄、下埤等之轄區內區民活動中心(含里辦等建物所有權之本所保管範圍區域)。
2. 「106 年中山區各區民活動中心省水式設備改善工程」案，106 年 6 月 1 日開工，已於 106 年 7 月 14 日完工，已完成驗收複驗作業，後續辦理結算及經費移回民政局等相關事宜。
3. 「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案，本案經兩次流標後，洽專業團體評估，另並已經函請建管單位釐清「興亞區民活動中心」屬

民國 60 年 12 月 22 日建築法修正前已完成建築物，為合法建築物。  
目前辦理進度說明如下：

- (1)、「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工作（採購案號：10628，預算金額 122,514 元）」於 106 年 9 月 7 日開標，得標廠商：震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106 年 9 月 21 日訂約，目前履約中。
- (2)、「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案：於 106 年 9 月 12 日第 1 次開標、流標，第 2 次上網招標，於 106 年 9 月 22 日開標、決標，得標廠商：大侑土木包工業，於 106 年 9 月 26 日辦理開工前協調會，預計 106 年 10 月 5 日開工。
4. 「106 年度中山區長安區民活動中心隔音門窗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案，廠商於 106 年 6 月 12 日提出設計成果及辦理地方（里長及里民）說明會，已於 6 月 15 日完成設計提出成果，俟工程案完工驗收後辦理本委託監造技術服務案之驗收、核銷與結案。
5. 「106 年度中山區長安區民活動中心隔音門窗工程」案，於 106 年 7 月 7 日決標，得標廠商「鼎邦工程有限公司」，於 106 年 7 月 18 日辦理開工前協調會，106 年 8 月 1 日開工，廠商 106 年 8 月 21 日報竣工，已於 106 年 8 月 24 日辦理竣工查驗會勘，辦理工程驗收複驗中。
6. 「臺北市 106 年度中山區預約式鄰里天然災害搶修工程」案，配合公園處辦理，106 年 6 月 30 日開工，履約中。
7. 「臺北市 106 年度中山區預約式鄰里道路天然災害搶修工程」案，配合新工處辦理，106 年 4 月 28 日開工，已撥付第 1 次估驗款 5 萬 3,191 元予廠商並函送新工處核銷，履約中。

#### (二)參與式預算

中山區參與式預算 107 年度提案說明會、各次分區住民大會計畫辦理期程業已確定，宣傳海報已付梓，海報張貼與宣傳作業陸續展開。若有相關問題歡迎來電(25031369 轉分機 535)，誠摯拜託本區各行政單位及本所同仁協力宣傳，也歡迎舊雨新知大家趕快來提案與參與，相信環境改變一可以成真。

#### (三)工商及地政

1. 中山區「105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辦理普查證遺失切結書 4 件。
2. 中山區 106 年 9 月份辦理商品標示抽查合計 61 件(含新抽查 51 件，不合格 10 件)，複查 5 件，有 3 件未改善。
3. 106 年 9 月份協助辦理地政公告合計 10 件，地政行政 8 件。

#### (四)農、林、漁、牧

1. 本區配合「106 年全國家犬絕育專案推廣計畫」之宣導相關資訊將函轉本區各里辦公處配合辦理。

### 十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一) 各項業務辦理情形

業 務 名 稱	概 況 說 明
(一)國民兵異動、核發證書	1. 國民兵遷入 0 人、遷出 0 人、住變 0 人、死亡 0 人、除役 0 人，合計 0 人。 2. 辦理國民兵證書檢定、核發（臨時證明）、補換 0 件。
(二)役男及僑民異動、申請延期入營、免禁役證明、出境、體檢、兵調	1. 役男遷入 5 人、遷出 2 人、僑生僑民遷入（列管）5 人、遷出 2 人。 2. 役男延期徵集入營 5 人、申請免役證明書 16 人、役男短期出國 169 人、役男體檢 12 人、役男兵籍調查 3 人。
(三)役男徵集入營	役男入營，陸軍、海艦、海陸、空軍、替代役、補充兵共 6 梯次，合計 104 人。
(四)在營軍人家屬申請生活扶助、各項補助、健保醫療補助、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 列級徵屬一次安家費 2 戶 65,680 元。 2. 列級徵屬生活扶助金 10 戶 196,750 元。 3. 列級徵屬醫療補助 1 戶 4,070 元。 4. 特別補助費 3 戶 15,900 元。 5. 主辦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 場，參加人數 315 人，協辦役男入營前座談會 1 場，參加人數 520 人。
(五)後備軍人異動	後備軍人遷入 116、遷出 107 人、住變 42 人、死亡 1 人、免役 1 人、國外遷入 1 人、遷出國外 2 人，合計 312 人。
(六)後備軍人歸鄉報到	退伍軍人歸鄉報到合計 65 人。

(二) 宣導事項

1. 88 年次役男兵籍調查線上申報，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 月 15 日下午 5 時止；另 88 年次役男明年(107 年)起，出境須先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線上申辦才能出國。
2. 分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申請

(1). 申請對象：

83~89 年次之就讀國內外(含香港、澳門或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男子，可連續二年暑假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皆可提出申請。17 歲接近役齡男子(即志願提前於 18 歲之年接受徵兵處理)符合前揭條件者亦可。

(2). 申請時間：

106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至 106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5 時，於內政部役政署網站首頁「申請分階段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系統」進行申請作業。

#### 十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 (一)人口政策宣導

1. 106 年度人口政策措施宣導核心議題為「適齡婚育規劃好，養女育兒沒煩惱」、「便利安全好環境，老幼都安心」及「新住民新活力，多元發展新潛力」，請與會單位協助宣導。
2. 臺北市政府為鼓勵生育，自 100 年起結合市府各局處資源推出「助妳好孕」專案，因生育率仍持續低落，為減輕市民生育負擔、提高生育意願，近年來針對托育幼教環境強化公共支持，除維持「助妳好孕」專案等既有措施外，推出「助妳好孕升級版」並整合出「36 萬安心生」、「平價托育四選一」、「6 年校校有附托」、「企業機關推附托」等四大面向，強化學齡前幼兒福利措施，提供普及、優質、平價、近便的育兒資源，以營造友善生養環境，幫助民眾「安心生、輕鬆養」，詳情請洽專案網站 <http://born.taipei/> 瀏覽。

- (二)宗教寺廟:本區配合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106 年度「香枝紙錢減量、以米代金」措施，減香祭拜及以平安米取代紙錢，有中庄仔福德宮、台北市文昌宮及財團法人台北市景福宮等寺廟響應試辦，請民眾可至寺廟體驗，請協助宣導。

#### 十五、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秘書室(略)

##### 陸、臨時動議

##### 柒、上級督導員宣導事項

- (一)「本市鼓勵設置防水閘門(板)106 年度專案補助計畫」已函頒生效，106 年本市 0602 水災淹水戶及本市曾有淹水紀錄之淹水戶為優先對象，其他則於專案經費額度內，接受有淹水之虞戶申請(專案經費用罄為止)，各區夥伴依計畫規定、流程，於申請家戶設置防水閘門(板)後，應儘速辦理現地查驗、撥款，並針對家戶加強防災觀念宣導(如附件)，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二)有關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本年度裝設率仍有努力空間，請里長與里幹事多加宣導安裝。
- (三)為降低流感對市民的威脅，並保護市民健康，本市今年流感疫苗接種疫苗數將較去年提高約 3 萬劑，(105 年 66 萬 6,420 劑，106 年 69 萬 3,695

劑)，衛生局請各區公所協助各里至少提供一場次接種流感疫苗服務，並利用相關網站及跑馬燈等宣導社區設站資訊，廣邀里內符合公費對象前往接種，請轉知里長及里幹事協助設站及宣導。

- (四) 為利推廣本市參與式預算政策，請多加向民眾宣導並加入「公民齊參與不能沒有你：臺北市參與式預算」粉絲專業。
- (五) 「107 年度參與式預算提案審查階段」作業將於 106 年 10 月開始辦理，請各區公所多加宣傳提案說明會及住民大會辦理時間，俾利民眾廣為參與。
- (六) 106 年國慶升旗暨慶祝典禮於 106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6 時 30 分至 9 時假市府廣場舉行，活動將於 7 時進行升旗前暖場活動；7 時 30 分升旗典禮；7 時 35 分至 9 時規劃精彩的慶祝活動；宣傳品將於 6 時 30 分於北廣場先行發放宣傳品兌換券，並於 8 時整開始於市民廣場憑券兌換，歡迎市民朋友闔家參加。
- (七)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 10 月 14、15 日舉辦「抓週·收涎」(開放 240 個設籍本市新生兒家庭線上報名)，10 月 28 日上下午分別舉辦「遊園體驗趣- 古早童玩 DIY/節令飲食教學」(2 場)，自即日起舉辦「喜繡安泰」(9 月 24 日-12 月 31 日)特展，請協助宣導市民參與體驗。
- (八) 各區、戶所依規定於服務時間皆需配戴識別證，服務櫃檯桌牌應與服務同仁一致，並針對說您好運動，請各區、戶所志工、值星及櫃檯等服務人員，於面對民眾第一時間說「您好」等禮貌用語。
- (九) 滿意度調查系統達成數列入各機關考核績效，請各機關務必確實達成。
- (十) 議會資料整合平台請各機關密切掌握各項權管案件之辦理進度，並適時至系統更新，切勿逾期，以利府會掌握辦理進度。
- (十一) 為落實電話服務禮貌運動及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請各位同仁於接聽電話時務必依「臺北市民政團隊電話禮貌標準用語」規定，於首接及轉接時均須清楚報明自己姓名(氏)。
- (十二) 為民服務不定期實地查核及電話測試，請各區、戶所落實各項考核指標，持續加強為民服務禮貌，以維民政團隊整體服務形象。
- (十三) 適用法令有疑義需本府法務局協助提供法律意見時，請確實依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法制作業應注意事項第 12 點規定，具體敘明有疑義之法條、疑點、擬採之見解及其理由、並檢附法制人員會簽意見等相關資料。
- (十四) 本市 106 年多元文化活動-水燈節，訂於 106 年 11 月 11 日下午 3 時於成美左岸河濱公園彩虹橋畔辦理，活動內容有親子 diy 水燈、闖關遊戲、動水做異國美食、水燈施放等，歡迎里民踴躍參加，體驗異國水燈節的多元文化。

#### 捌、主席結論

請相關單位依上級指導指辦事項，依規定辦理及協助宣導。

#### 玖、散會